周易正義/07.01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下經豐傳卷六・未濟

周易正義
繫辭上卷七之一
孔穎達疏

繫辭上卷七之二

繫辭上卷七

周易繫辭上第七。

[疏]正義曰：謂之「繫辭」者，凡有二義，論字取繫屬之義。聖人繫屬此辭於爻卦之下，故此篇第六章云：「繫辭焉以斷其吉凶。」第十二章云：「繫辭焉以盡其言。」是繫屬其辭於爻卦之下，則上下二篇《經》辭是也。文取繫屬之義，故字體從「毄」。又音為繫者，取剛繫之義。卦之與爻，各有其辭以釋其義，則卦之與爻，各有剛繫，所以音謂之繫也。夫子本作《十翼》，申說上下二篇《經》文，《繫辭》條貫義理，別自為卷，總曰《繫辭》。分為上下二篇者，何氏云：上篇明無，故曰「易有太極」，太極即無也。又云「聖人以此洗心，退藏於密」，是其無也。下篇明幾，從無入有，故云「知幾其神乎」。今謂分為上下，更無異義，有以簡編重大，是以分之。或以上篇論易之大理，下篇論易之小理者，事必不通。何則？案上《繫》云：「君子出其言善，則千里之外應之。出其言不善，則千里之外違之。」又云：「藉用白茅，無咎。」皆人言語小事，及小慎之行，豈為易之大理？又下《繫》云：「天地之道，貞觀者也。日月之道，貞明者也。」豈復易之小事乎？明以大小分之，義必不可。故知聖人既無其意，若欲強釋，理必不通。諸儒所釋上篇，所以分段次下，凡有一十二章。周氏云：「天尊地卑」為第一章，「聖

人設卦觀象」為第二章，「彖者言乎象者」為第三章，「精氣為物」為第四章，「顯諸仁藏諸用」為第五章，「聖人有以見天下之賾」為第六章，「初六藉用白茅」為第七章，「大衍之數」為第八章，「子曰知變化之道」為第九章，「天一地二」為第十章，「是故易有太極」為第十一章，「子曰書不盡言」為第十二章。馬季長、荀爽、姚信等又分「白茅」章後，取「負且乘」更為別章，成十三章。案「白茅」以下，曆序諸卦，獨分「負且乘」以為別章，義無所取也。虞翻分為十一章，合「大衍之數」並「知變化之道」，共為一章，案「大衍」一章，總明揲蓍策數，及十有八變之事，首尾相連。其「知變化之道」已下，別明「知神」及「唯幾」之事，全與「大衍」章義不類，何得合為一章？今從先儒以十二章為定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天尊地卑」至「其中矣」，此第一章，明天尊地卑，及貴賤之位，剛柔動靜寒暑往來，廣明乾坤簡易之德。聖人法之，能見天下之理。

天尊地卑，乾坤定矣。乾坤其易之門戶，先明天尊地卑，以定乾坤之體。

[疏]「天尊」至「定矣」。○正義曰：天以剛陽而尊，地以柔陰而卑，則乾坤之體安定矣。乾健與天陽同，坤順與地陰同，故得乾坤定矣。若天不剛陽，地不柔陰，是乾坤之體不得定也。此《經》明天地之德也。○注「先明」至「之體」。○正義曰：云：「先明天尊地卑，以定乾坤之體」者，易含萬象，天地最大。若天尊地卑，各得其所，則乾坤之義得定矣。若天之不尊，降在滯溺；地之不卑，進在剛盛，則乾坤之體，何由定矣？案乾坤是天地之用，非天地之體，今云乾坤之體者，是所用之體，乾以健為體，坤以順為體，故云「乾坤之體」。

卑高以陳，貴賤位矣。天尊地卑之義既列，則涉乎萬物，貴賤之位明矣。

[疏]「卑高」至「位矣」。○正義曰：卑，謂地體卑下；高，謂天體高上。卑高既以陳列，則物之貴賤，得其位矣。若卑不處卑，謂地在上，高不處高，謂天在下。上下既亂，則萬物貴賤則不得其位矣。此《經》明天地之體，此雖明天地之體，亦涉乎萬物之形。此「貴賤」總兼萬物，不唯天地而已，先云「卑」者，使文爾。案前《經》云「天尊地卑」，「天地」別陳。此「卑高以陳」，不更別陳。總云「卑高」者，上文詳，於此略也。○注「天尊」至「明矣」。○正義曰：「天尊地卑之義既列」，解《經》「卑高以陳」也。云「則涉乎萬物貴賤之位明矣」，解《經》「貴賤位矣」。上《經》既云「天尊地卑」，此《經》又云「貴賤」者，則貴非唯天地，是兼萬物之貴賤。

動靜有常，剛柔斷矣。剛動而柔止也。動止得其常體，則剛柔之分著矣。

[疏]正義曰：天陽為動，地陰為靜，各有常度，則剛柔斷定矣。動而有常則成剛，靜而有常則成柔，所以剛柔可斷定矣。若動而無常，則剛道不成；靜而無常，則柔道不立。是剛柔雜亂，動靜無常，則剛柔不可斷定也。此《經》論天地之性也。此雖天地動靜，亦裒兼萬物也。萬物稟於陽氣多而為動也，稟於陰氣多而為靜也。

方以類聚，物以群分，吉凶生矣。方有類，物有群，則有同有異，有聚有分也。順其所同，則吉；乖其所趣，則凶，故吉凶生矣。

[疏]「方以類聚」至「生矣」。○正義曰：方，謂法術性行，以類共聚，固方者則同聚也。物，謂物色群黨，共在一處，而與他物相分別。若順其所同，則吉也；若乖其所趣，則凶也，故曰「吉凶生矣」。此《經》雖因天地之性，亦廣包萬物之情也。○注「方有類」。○正義曰：云「方有類」者，方，謂法術情性趣舍，故《春秋》云「教子以義方」，《注》云：「方，道也。」是方謂性行法術也。言方雖以類而聚，亦有非類而聚者。若陰之所求者陽，陽之所求者陰，是非類聚也。若以人比禽獸，即是非類，雖男女不同，俱是人例，亦是以類聚也。故云「順所同則吉，乖所趣則凶」。

在天成象，在地成形，變化見矣。象況日月星辰，形況山川草木也。懸象運轉以成昏明，山澤通氣而雲行雨施，故變化見矣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象」謂懸象，日月星辰也。「形」謂山川草木也。懸象運轉而成昏明，山澤通氣而雲行雨施，故變化是也。

是故剛柔相摩，相切摩也，言陰陽之交感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以變化形見，即陽極變為陰，陰極變為陽，陽剛而陰柔，故剛柔共相切摩，更遞變化也。

八卦相蕩。相推蕩也，言運化之推移。

[疏]正義曰：剛則陽爻也。柔則陰爻也。剛柔兩體，是陰陽二爻，相雜而成八卦，遞相

推蕩。若十一月一陽生而推去一陰，五月一陰生而推去一陽。雖諸卦遞相推移，本從八卦而來，故云「八卦相蕩也」。

鼓之以雷霆，潤之以風雨。日月運行，一寒一暑。乾道成男，坤道成女。乾知大始，坤作成物。乾以易知，坤以簡能。天地之道，不為而善始，不勞而善成，故曰易簡。

[疏]「鼓之以雷霆」至「簡能」。○正義曰：「鼓之以雷霆，潤之以風雨，日月運行，一寒一暑」者，重明上《經》「變化見矣」及「剛柔相摩，八卦相蕩」之事。八卦既相推蕩，各有功之所用也。又鼓動之以震雷離電，滋潤之以巽風坎雨，或離日坎月，運動而行，一節為寒，一節為暑，直云震、巽、離、坎，不云乾、坤、艮、兌者，乾、坤上下備言，艮、兌非鼓動運行之物，故不言之，其實亦一焉。雷電風雨，亦出山澤也。「乾道成男，坤道成女」者，道謂自然而生，故乾得自然而為男，坤得自然而成女。必云成者有故，以乾因陰而得成男，坤因陽而得成女，故云成也。「乾知太始」者，以乾是天陽之氣，萬物皆始在於氣，故云知其大始也。「坤作成物」者，坤是地陰之形，坤能造作以成物也。初始無形，未有營作，故但云知也。已成之物，事可營為，故云作也。「乾以易知」者，易謂易略，無所造為，以此為知，故曰「乾以易知」也。「坤以簡能」者，簡謂簡省凝靜，不須繁勞，以此為能，故曰「坤以簡能」也。若於物艱難，則不可以知，故以易而得知也。若於事繁勞，則不可能也。必簡省而後可能也。○注「天地之道」至「易簡」。○正義曰：云：「天地之道，不為而善始」者，釋《經》之「乾以易知」。「不勞而善成」者，釋《經》「坤以簡能」也。案《經》乾易坤簡，各自別言，而《注》合云天地者，若以坤對乾，乾為易也，坤為簡也。《經》之所云者是也。若據乾坤相合皆無為，自然養物之始也，是自然成物之終也。是乾亦有簡，坤亦有易，故《注》合而言之也。用使聖人俱行易簡，法無為之化。

易則易知，簡則易從。易知則有親，易從則有功。順萬物之情，故曰有親。通天下之志，故曰有功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易則易知」者，此覆說上「乾以易知」也。乾德既能說易，若求而行之，則易可知也。「簡則易從」者，覆說上「坤以簡能」也。於事簡省，若求而行之，則易可從也。上「乾以易知，坤以簡能」，論乾坤之體性也。「易則易知，簡則易從」者，此論乾坤既有此性，人則易可仿效也。「易知則有親」者，性意易知，心無險難，則相和親，故云「易知則有親」也。「易從則有功」者，於事易從，不有繁勞，其功易就，故曰「易從則有功」。此二句，論聖人法此乾坤易簡，則有所益也。

有親則可久，有功則可大。有易簡之德，則能成可久可大之功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有親則可久」者，物既和親，無相殘害，故可久也。「有功則可大」者，事業有功，則積漸可大。此二句，論人法乾坤，久而益大。

可久則賢人之德，可大則賢人之業。天地易簡，萬物各載其形。聖人不為，群方各遂其業。德業既成，則入於形器，故以賢人目其德業。

[疏]「可久」至「之業」。○正義曰：「可久則賢人之德」者，使物長久，是賢人之德，能養萬物，故云「可久則賢人之德」也。「可大則賢人之業」者，功勞既大，則是賢人事業。行天地之道，總天地之功，唯聖人能。然今云賢人者，聖人則隱跡藏用，事在無境。今云「可久」「可大」，則是離無入有，賢人則事在有境。故「可久」「可大」，以賢人目之也。○注「聖人」至「其業」。○正義曰：云：「聖人不為，群方各遂其業」者，聖人顯仁藏用，唯見生養之功，不見其何以生養，猶若日月見其照臨之力，不知何以照臨，是聖人用無為以及天下，是聖人不為也。云「德業既成，則入於形器」者，初行德業未成之時，不見其所為，是在於虛無。若德業既成，復被於物，在於有境，是入於形器也。賢人之分，則見其所為，見其成功始末，皆有德之與業，是所有形器，故以賢人目其德業。然則本其虛無玄象謂之聖，據其成功事業謂之賢也。

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。天下之理，莫不由於易簡而各得順其分位也。

[疏]「易簡」至「得矣」。○正義曰：此則贊明聖人能行天地易簡之化，則天下萬事之理，並得其宜矣。○注「易簡」。○正義曰：若能行說易簡靜，任物自生，則物得其性矣。故《列子》云：「不生而物自生，不化而物自化。」若不行易簡，法令茲章，則物失其性也。《老子》云：「水至清則無魚，人至察則無徒」。又莊云：「馬翦剔羈絆，所傷多矣。」是天下之理未得也。

天下之理得，而成位乎其中矣。成位至立象也。極易簡則能通天下之理，通天下之理，故能成象，並乎天地言其中，則並明天地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成位況立象，言聖人極易簡之善，則能通天下之理，故能成立卦象於天地之中，言並天地也。

[疏]正義曰：「聖人設卦」至「不利」，此第二章也。前章言天地成象成形，簡易之德，明乾坤之大旨。此章明聖人設卦觀象，爻辭吉凶，悔吝之細別。